

週數	課題	經文
1	〈彌迦書〉概論 及 將臨的審判	1:1-2:13
2	緊隨審判而來的祝福	3:1-5:15

1 〈彌迦書〉概論

1. 名稱： 本書從作者「彌迦」而得名，此名之意為「誰像耶和華？」

2. 作者： 先知 彌迦〔參 1:1；耶 26:18〕

3. 寫作地點： 耶路撒冷

4. 寫作時間： 約 主前 730-710 年〔參 1:1〕

5. 寫作背景：

彌迦事奉的年代正是南北兩國的黑暗時期，信仰與道德均墮落極深，北國已近滅亡邊緣，先知及後親睹其毀滅。希西家作王後雖具改革決心，撥亂反正，清除聖殿中的異教敬拜，燒毀柱像和拜偶像的邱壇，頗具中興氣象；但實際上民心已腐，宗教上的改革與真正的悔改，中間還有一大段距離，人民在內心上並無徹底革新。全國朝野並未因各種不安而轉向神，反以迷信的方式尋求平安，且不擇手段追求財富以圖生活有更高享受，令社會陷在黑暗之中。先知彌迦蒙神呼召，身負重大使命，在當代中指責罪惡，呼籲百姓從迷失中走出來。

6. 特色：

(a) 彌迦和以賽亞為同時代的先知，他們的預言內容大致相似，皆曾論到神對猶大和以色列的審判、彌賽亞的來到、神的百姓將來復興，以及國度的建立。

因此有人認為本書就是〈以賽亞書〉的縮本，可對照下列經文：

〈1:2〉(賽 1:2)， 〈1:9-16〉(賽 10:28-32)， 〈2:8-9〉(賽 10:2)，
 〈2:12〉(賽 10:10-23)， 〈2:13〉(賽 52:12)， 〈3:5-7〉(賽 29:9-12)，
 〈4:1〉(賽 2:2)， 〈5:2〉(賽 7:14)， 〈5:4〉(賽 40:11)，
 〈6:6-8〉(賽 58:6-7)， 〈7:7〉(賽 8:17) 及 〈7:12〉(賽 11:10)。

(b) 此外，本書中的話語，被其他經卷引用最少 4 次，每次都是重要的：

〈耶 26:18〉引〈3:12〉； 〈番 3:19〉引〈4:6-7〉；
 〈太 2:5-6〉引〈5:2〉及 〈太 10:35-36〉引〈7:6〉。

(c) 本書中大部分內容是詩歌體，且有不少雙關語〔參 1:10-15〕。

7. 主題： 以色列的真信仰

8. 分段：

- (a) 第一篇信息－責備 [1-2 章]
- (b) 第二篇信息－安慰 [3-5 章]
- (c) 第三篇信息－爭辯與盼望 [6-7 章]

9. 鑰節：

「神啊，有何神像祢，赦免罪孽，饒恕祢產業之餘民的罪過，不永遠懷怒，喜愛施恩？必再憐憫我們，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，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。」
 〈彌 7:18-19〉

1 將臨的審判

1. 導言

[1:1]

2. 神對衲子民的審判

[1:2-7]

- 「萬民」：審判的對象在此主要是以色列與猶大。
- 「妓女雇價」：在神看來，拜偶像即犯姦淫，給偶像的獻祭等於付給娼妓的淫資。

3. 為百姓苦難的哀哭

[1:8-16]

(a) 先知自己的哀哭 [8-9]

- 「赤腳露體」：此乃當時哀悼儀式之一；「露體」指裸著上身，象徵極度的哀傷。

(b) 召喚他人來哀哭 [10-16]

- 「剪除你的頭髮…」：剃頭為猶太人傳統的哀悼儀式，大大光禿是極悲傷的表現。

4. 嚴責衲子民的罪行

[2:1-11]

(a) 百姓的貪婪 [1-5]

- 「拈鬮拉準繩」：用分配土地的方法給每家量度土地。百姓終失去自己的田地。

(b) 假先知的惡 [6-11]

- 「我的榮耀」：指肥美的產業。這些孤兒因受欺壓，以致無法承受父親的遺產。
- 「清酒和濃酒」：代表神的賜福。假先知為得好處而向百姓發出投其所好的信息。

5. 神招聚百姓的應許

[2:12-13]

- 「安置在一處」：表示猶大和以色列兩國將聯合為一，不再分裂。
- 「開路的」：形容神衝破城牆，救出衲被囚禁的子民。